湖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承诺书

我自愿申请成为湖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自觉遵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恪守职业道德，遵守评审工作纪律，履行评审专家义务，认真完成评审工作任务。如有违背，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现承诺如下：

（一）所填写、提供的申请材料真实有效。

（二）以独立身份参加评审工作，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依法履行评审专家工作职责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三）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廉洁自律，遵纪守法，无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未受到过严重警告及以上的党纪处分或记大过及以上的政务处分；未受到过除警告、通报批评、罚款以外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过刑事处罚。

（四）在身体健康的情况下接受项目评审邀请，如因身体状况等原因不能继续参与项目评审的，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五）自行承担应邀参与评审的在途安全责任。

（六）本人存在政府采购相关制度规定所需回避情形的，主动申请回避。

（七）不违反规定与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私下接触和收受其财物与其他好处；不诱导或干扰其他评审专家的评审；不向外界透露本人参与评审的信息，不泄露评审情况及获悉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不违反其他评审专家义务。

（八）已知晓政府采购制度中对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处罚的规定。如有违反，将承担相应责任。

（九）评审过程中发现有违法行为的，主动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的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十）本人已认真阅读《湖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并知晓其规定。

特此承诺。

评审专家（签字）：

 年 月 日